

# 华侨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 201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条例

### 一、复试范围及比例

- 1) 复试范围：所有考生(包括调剂生、第一志愿考生以及免试推荐生)均须参加复试。
- 2) 复试比例：招生规模数与复试人数的比例约1:1.2左右。

### 二、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复试时须携带以下材料到学院接受资格审核：

- 1)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携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 2)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 《华侨大学2014年报考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与道德品质考核表》(在学院或研究生处主页自行下载)；
- 4) 经所在学校教务部门认定并盖章的本科阶段课程成绩单,同等学力考生还需提交大专毕业证书原件与复印件以及6门以上本科专业主干课程进修成绩证明；
- 5) 考生在所在地县级人民医院或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报告(加盖医院体检章)；本校应届毕业生可直接使用毕业体检结果,无需重新进行体检。
- 6) 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参加复试。

### 三、复试方式与复试内容

复试由比试和面试两步分组成。

- 1) 笔试：比试成绩满分为100分,考试时间120分钟。
- 2) 面试：考生按分组(面试前张贴)顺序面试,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5分钟,面试成绩100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占30%,专业与综合素质占70%。面试内容：
  - a) 英语听说能力；
  - b) 专业素质和能力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的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能量,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考生在本专业领域的发展潜力；
  - c) 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本科阶段参加科技创新、社会实践等方面的表现和能力,人文素质及道德修养品质。
- 3) 复试总成绩计算办法
  - a) 初试成绩为专业课、英语1(英语2\*90%)、数学1(数学2\*90%)三门课程成绩之和,满分400分。
  - b) 复试成绩为复试笔试成绩(100分)+面试(100分)成绩,满分200分,
  - c) 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4×60%+复试成绩/2×40%,满分100分。
  - d) 免试生复试总成绩=复试成绩/2,满分100分。

### 四、录取办法

- 1) 出现下述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a) 未参加复试、体检不合格、未进行政审或政审不合格者；

- b) 复试笔试或面试成绩低于60分者;
- c) 未在规定时间内, 在“中国研招网”上对“待录取”状态设置“接受”者。

## 2) 录取办法

- a) 第一志愿报考考生、免试生成绩合格即可录取;
- b) 在二级学科专业内、按复试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 依次录取调剂生;
- c) 当二级学科专业招生名额未满时, 在同一个一级学科内, 按复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录取调剂生;
- d) 当二级学科专业招生名额未满, 且其一级学科生源不足时, 其它相近一级学科的考生按复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调剂;
- e) 已被录取的考生因故放弃录取资格时, 空缺的名额按照上述a) ~ d) 条款, 从未被录取的考生中增补。

## 五、复试费用

考生需缴纳复试费50元, 复试期间的食宿等费用均由考生个人承担。

## 六、解释权

本条例由华侨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华侨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

2014年03月15日